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
區

承辦人：羅漢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01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17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04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設置要點(含推薦表)1份
(14595911_1103004764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辦理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推薦所屬教師踴躍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110年3月1日昆教字第1100301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項係為表達對長期付出愛心、協助學生之大愛教師（不限輔導老師）之敬意，限由受惠學生、家長或學校同事推薦（歡迎聯名推薦），並請有意申請之學校正式函送該會，截止日期為110年5月31日（星期一，以郵戳為憑）。
- 三、相關公告請至該會官網查詢（<http://hkh-edu.com/index.html>）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林君達先生，電話（02）2790-6303分機9603。
- 四、檢送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設置要點（含推薦表）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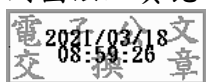
溪山實小 1100318



SAAA11030014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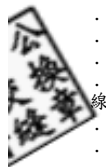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03001485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辦理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推薦所屬教師踴躍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